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数:2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p>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发扬改革创新精神，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协助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健全监督体系，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推动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确保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到位，为奋力开创广州工作新局面提供坚强保证。</p>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p>2021年，我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稳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一是持续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进一步完善监督体系；二是依规依纪依法履职尽责，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三是立足“监督的再监督”职能定位，突出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统筹，以精准有力的政治监督、日常监督压实各单位各部门主体责任；四是完成3轮巡察且巡察结果公开率达100.0%，推动巡察监督与其他各类监督协作配合，完善巡视巡察“一盘棋”工作格局，为奋力开创广州工作新局面提供坚强保证。</p>		未能完成原因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万元)	按资金来源		按资金结构		按预算级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区
	全年预算数	47,116.59	0	17,676.75	29,439.85	47,116.59		0
	全年执行数	46,457.82	0	17,583.39	28,874.43	46,457.82		0
	完成率	98.6%	/	99.5%	98.1%	98.6%		/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预算完成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部门预算的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1.72	2021年我委部门预算完成率为98.6%，依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98.6%-90.0%)/(100.0%-90.0%)*2分=1.72分。扣分原因主要是：2021年我委部门预算完成率未达100.0%。改进方向：通过定期通报、重点督办、召开督办会等形式，及时监控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科学合理提高部门预算资金执行率。
				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3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及时性，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立项预算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3	我委预算编制基础信息准确完整，能在规定时间内报送市财政局审核。此外，2021年我委无纳入《广州市本级重大政策和项目财政立项预算评估管理办法(试行)》要求需开展立项预算评估的重大政策和项目。本指标得满分3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	16	专项资金管理情况	2	反映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总体情况。	2	我委2021年无专项资金，按照既定评分标准，本指标得满分2分。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2	反映部门（单位）收入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1.86	根据我委2021年部门决算报表的财决01-1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2021年我委收入决算数为46,457.82万元，收入调整预算数为47,116.59万元，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 (46,457.82-47,116.59)/47,116.59*100.0\%=1.4\%$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2分-1.4%*(0.5分/5.0%)=1.86分。扣0.14分。扣分原因主要是：2021年我委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存在差异。改进方向：通过对近三年预决算情况进行汇总、分析比较，结合部门年度工作任务安排，科学编制下年度部门整体预算，逐步降低预决算差异率。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	2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1.82	根据广州市财政局关于2021年各季度市本级部门预算单位支出进度情况的通报资料，我委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为90.8%。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90.8%*2分=1.82分。扣0.18分。扣分原因主要是：2021年各季度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均衡性不足。改进方向：分析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问题，制定精准纠偏措施，提高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均衡性。
				结转结余率	2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2	根据我委2021年部门决算报表的财决01-1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2021年结余结转率为0.0%。根据评分标准（结余结转率 $\leq 10.0\%$ 的，得2分），本指标得满分2分。
				部门预算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我委制定了《中共广州市纪委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纪委监委机关财务管理制度（试行）〉的通知》等制度，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且得到有效执行。按照既定的评分标准，本指标得满分3分。
		采购管理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1.91	根据《中国共产党广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2021年我委政府采购执行率为95.4%。本指标得分=95.4%*2分=1.91分。扣0.09分。扣分原因主要是：2021年我委实际政府采购计划金额低于计划金额。改进方向：通过对近3年政府采购情况进行汇总、分析，结合部门下年度工作计划，合理编制采购计划，进一步提高采购执行效率。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管理效能	45	信息公开管理	4	预决算信息公开合规性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2	1. 部门预算公开情况方面：我委于2021年2月25日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2021年中国共产党广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预算》，公开时间、公开范围和公开内容均符合《广州市财政局关于2021年广州市本级部门预算公开的通知》的要求，得满分1分。 2. 部门决算公开情况方面：我委分别于2021年10月14日和10月19日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2020年中国共产党广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决算》和《2020年中国共产党广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部门决算（补充公开）》，公开时间、公开范围和公开内容均符合《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0年度部门决算公开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得满分1分。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2	1. 绩效目标公开情况方面：我委2021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及主要工作任务绩效目标随同《2021年中国共产党广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预算》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得满分1分。 2. 绩效自评资料公开情况方面：我委2020年绩效自评资料随同《2020年中国共产党广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决算》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得满分1分。
		资产管理	4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我委2021年制定了《中共广州市纪委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纪委监委机关国有资产管理规定（试行）〉〈广州市纪委监委机关办公设施配置办法（试行）〉的通知》，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并且得到有效执行。得满分1分。
				资产账务核对情况	1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账与财务账的核对情况。	1	评价期间未发现存在资产账与财务账不符的情况。按既定的评分标准，本指标得满分1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2	根据《2021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我委2021年固定资产利用率=28,182.89/28,182.89*100.0%=100.0%。按照评分标准（比率≥90.0%的，得2分），本指标得满分2分。
		成本管理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2	根据2021年部门决算报表，我委2021年调整后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为1,912.71万元，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为1,864.44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1,864.44/1,912.71*100.0%=97.5%，根据评分标准（控制率≤100.0%，得满分），本指标得满分2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2	根据2021年部门决算报表,我委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263.13万元,实际支出241.42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241.42/263.13*100.0%=91.8%,根据评分标准(控制率≤100.0%,得满分),本指标得满分2分。
		绩效管理	15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3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2.5	我委制定的《中共广州市纪委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纪委监委机关财务管理制度(试行)〉的通知》等制度基本能体现绩效管理要求和明确绩效职责分工。存在问题:目前出台绩效管理相关制度中所表述的绩效要求内容,尚未能全面覆盖《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评分标准所述“绩效要求应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内容”,扣0.5分。改进方向: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针,结合部门工作特性不断健全部门绩效管理制度,将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全链条管理流程以制度的形式确立。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	2	2021年我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按照评分标准,本指标得满分2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5	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中包含了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效益指标,指标值可衡量且符合客观实际。存在问题:没有设置可量化的指标,指标设置不够完整,扣0.5分。改进方向:今后申报部门绩效目标时,充分结合部门历史业绩水平数据和国家、省、市纪检监察工作的发展方向,与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各类导向性政策文件充分衔接,科学设置符合部门工作特性的绩效目标,并合理分解成易量化考核的产出、效益指标。
				绩效目标完成率	2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中各项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	2021年我委设置的部门整体支出3项绩效指标均已实现预期目标,绩效目标完成率=3项/3项*100.0%=100.0%。依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100.0%*2分=2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4	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4	1. 绩效监控开展情况方面：我委按要求开展了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并于2021年7月21日以《中共广州市纪委办公厅关于报送2021年财政支出绩效运行监控情况表的函》报送绩效监控材料至市财政局，符合《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市级2021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方案的通知》中“于2021年7月25日前报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的要求，得满分2分。 2. 绩效自评开展情况方面：我委按要求开展了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并于2021年4月21日报送相关自评材料至市财政局，符合《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1年广州市市级财政资金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中“于2021年5月15日前报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的要求，得满分2分。		
				绩效结果应用	2	反映部门对监控结果处理、绩效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1.5	我委2021年未收到市财政局的监控预警提醒信息，不涉及针对2020年项目的重点评价工作，不存在预算执行较慢、自评结果较差的项目。存在问题：《广州市纪委监委局财政预算管理暂行办法》等绩效管理相挂钩工作机制”的要求，扣0.5分。改进方向：建立健全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结果与本单位预算编制管理相挂钩的工作机制，增强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措施的可操作性，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将绩效评价结果与完善政策、调整预算安排有机衔接。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备注
履职效能	50	健全完善市区巡察一体化格局	50	巡察成果利用效果	50	良好	良好	50	2021年，我委完成了3轮巡察且巡察结果公开率达100.0%，建立健全情况通报、问题移交、成果运用、整改监督等机制，推动巡察监督与其他各类监督协作配合，完善巡视巡察“一盘棋”工作格局。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加减分项	5	工作表现加减分	5	工作受表彰或批评	5	反映部门预算管理工作受表彰或批评的相关情况。	0	无。
总分	100						92.81	